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2-049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国华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本次聘任后，周国华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总裁、财务总监职务，不再担任副总裁职务。

周国华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周国华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件：周国华先生简历

周国华，男，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余姚市副食品公司秘书；余姚市供销合作联合社财会科科长；1998年8月至2016年3月，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2021年1月，任宁波汇峰聚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2021年12月，任宁波汇峰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22年3月，任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年11月至今，任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4月至今，任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周国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